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時間：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日（四）上午十時三十分。
- 二、地點：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28號11樓本公司會議室。
- 三、出席：董事長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陳雅子、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怡峰、獨立董事楊智綸、獨立董事林昇聖、獨立董事黃莉婷。
- 四、列席：財務長林增鑫、稽核室協理陳文彬。
- 五、主席：董事長林陳雅子 紀錄：鍾文藝
- 六、董事出缺席狀況：董事六人出席（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培嘉請假）

七、報告事項：

- (一) 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均已依決議執行。
-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本公司截至110年12月底止背書保證情形詳如下附表

高林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備查簿-玉山銀行
110.12.31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額度	董事會通過日期	連帶保證責任金額	連帶保證責任		評估事項
	原幣(USD)		原幣(USD)	發生日期	解除日期	
寧波高林銀箭機電有限公司	5,000,000	109.5.14	5,000,000	110/03/22	111/03/21	無重大異常 (110/03/22 動撥)
合計	5,000,000		5,000,000			

核准：林增鑫協理

經辦：鍾文藝

-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 本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已於110年12月10日完成續保，保單主要內容如下：

(1) 保險期間：111年1月1日至112年1月1日。

(2)保險人：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保險金額：全年累計總額美金 3,000,000 元。

(4)保險費：美金 2,400 元。

2. 公司組織圖異動報告，詳附件 1(P.6-7)。

八、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 2022 年集團營運計畫案。

說明：1. 本公司 2022 年集團營運計畫，詳如附件 2 (P.8)。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以上提請 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討論玉山銀行及合作金庫銀行持續建立短期授信額度案。

說明：1. 為提供營運資金來源之多元性與選擇性，擬與玉山銀行及合作金庫銀行持續建立短期授信額度。

2. 擬向玉山銀行申請綜合額度新台幣貳億元整、曝險額度美金貳佰萬元整及出口押匯額度美金伍佰萬元整。

3. 擬向合作金庫銀行申請出口押匯額度美金壹佰貳拾萬元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避險性)-遠匯外匯交易美金壹佰伍拾萬元整。

4. 由董事長林陳雅子或授權其指定之人全權辦理前述授信/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等內容事宜。

5.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以上提請 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為大陸子公司寧波高林銀箭機電有限公司連帶保證，向玉山銀行申請短期放款融資展期一年案。

說明：1. 寧波高林銀箭機電有限公司為營運週轉之需，向玉山銀行申請短期放款授信額度美金伍佰萬元，由本公司於為他人背書保證限額內負連帶保證責任。授信期間一年，借款期間 110 年 3 月 22 日~111 年 3 月 21 日。

2. 擬向玉山銀行申請短期放款融資展期一年，由本公司於為他人背書保證限額內負連帶保證責任。
3. 俟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以上提請 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本公司為推動善盡 CSR 及 ESG 之永續經營理念，擬捐贈財團法人高林文創基金會新台幣 200 萬元案。

- 說 明：1.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簡稱 CSR)、落實環境永續、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 (Environment、Social and Governance 簡稱 ESG) 之永續經營理念，並響應政府倡導文化創意產業，擬捐贈財團法人高林文創基金會新台幣 200 萬元，用以統籌購買作為公益用途之相關設備及籌辦有關活動費用。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以上提請 決議。

- 決 議：1. 本案經審計委員會提議討論通過增加捐贈金額 100 萬元共計 300 萬元。
2. 除董事長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陳雅子及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利益迴避外，經楊智綸董事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捐贈金額提高為 300 萬元。

第五案

案 由：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 說 明：1. 110 年度年終獎金提撥基數及分配建議，依據「佳節獎金支給辦法」及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個人績效考核與貢獻度，給予合理的報酬。有關經理人獎金發放方案，詳如簽呈 (110 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
2. 本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擬提報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以上提請審議。

- 決 議：1. 除董事長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陳雅子、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及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怡峰利益迴避外，上述三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經楊智綸董事代理主席徵

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除董事長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陳雅子、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及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怡峰外，其餘經理人110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 席：董事長林陳雅子



紀 錄：鍾文藝

